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ianjin Capital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Group Company Limited
天津創業環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65)

關於對赤壁創業水務有限公司的貸款提供擔保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及全體董事保證本公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並對其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個別及連帶責任。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11月9日關於須予披露的交易之PPP項目的公告（「**該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宣佈，於2019年9月16日董事會審議通過，本公司擬對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赤壁創業水務有限公司（「**赤壁公司**」）的數額為不超過人民幣143,580,000元之銀行貸款（「**貸款**」）提供全額擔保（「**該擔保**」）。

由於本公司對外擔保總額超過最近一個會計年度合併會計報表淨資產的50%，按照本公司《公司章程》，該擔保需提交本公司股東大會上審議批准後方可作實。本公司將適時把載有（其中包括）關於本公司對赤壁公司貸款提供該擔保的股東大會通告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有關該擔保的具體情況如下：

一、訂立該擔保的原因

2004年5月18日，本公司與赤壁市建設局簽署合作框架協議，擬以興建、運營、移轉方式（BOT方式）融資建設和運營赤壁市污水處理廠，以移轉、運營、再移轉方式（TOT方式）收購和運營赤壁市供水總公司所屬的第一自來水廠、第二自來水廠和蒲紡自來水廠。2005年6月29日，本公司出資人民幣33,250,000元，持股95%，貴州創業水務有限公司（「**貴州公司**」）出資人民幣1,750,000元，持股5%，成立赤壁公司，負責赤壁市污水處理廠建設及運營工作。2005年7月15日，赤壁公司與赤壁市建設局簽署《關於赤壁市污水處理廠（BOT）項目特許經營協議》。

2009年3月1日，本公司同意將赤壁公司95%股權作價入股，對武漢天創環保公司（「武漢公司」）進行增資，貴州公司將所持有赤壁公司5%股權轉讓給武漢公司。轉讓後，赤壁公司成為武漢公司全資子公司。2018年10月，赤壁公司中標PPP項目。本公司同意對武漢公司增資人民幣62,000,000元，由武漢公司向赤壁公司增資人民幣62,000,000元，由赤壁公司負責該項目的融資、設計、建設、運營、維護和移交工作，並收取污水處理服務費。2018年12月，本公司對武漢公司增資款到位。2019年1月，武漢公司對赤壁公司完成增資。

2018年11月9日，赤壁公司與赤壁市建局完成簽署關於PPP項目的《項目合同》。根據項目測算，PPP項目的總投資為人民幣205,580,000元，資金來源為增資款人民幣62,000,000元，銀行貸款人民幣143,580,000元。根據意向貸款銀行要求，本公司須為PPP項目貸款人民幣143,580,000元提供保證擔保。赤壁公司以PPP項目的收費權和收費收益向本公司提供反擔保。

二、該擔保的基本情況

本公司擬為赤壁公司提供該擔保的範圍為與融資機構簽署的融資合同項下赤壁公司的全部債務，包括融資合同項下本金不超過人民幣143,580,000元以及利息、罰息、違約金及其他一切有關費用。本公司將對該擔保範圍內的全部債務承擔經濟及法律上的連帶清償責任。

本公司將同時和赤壁公司簽署反擔保協議，赤壁公司以赤壁提標擴建項目收費權和收費收益向本公司提供反擔保，符合本公司《公司章程》中關於反擔保的規定。

三、赤壁公司的基本情況及財務狀況

本公司透過直接全資附屬公司武漢公司間接持有赤壁公司100%股權。赤壁公司於2005年6月29日註冊成立。

截至2018年12月31日，赤壁公司總資產為人民幣82,835,400元、淨資產為人民幣55,209,300元、負債為人民幣27,626,100元、流動資產為人民幣12,521,200元、流動負債為人民幣16,261,000元、資產負債率為33.35%。

截至2019年7月31日，赤壁公司的總資產為人民幣144,352,100元、淨資產為人民幣117,563,800元、負債為人民幣26,788,300元、流動資產為人民幣73,813,000元、流動負債為人民幣788,300元、資產負債率為18.56%。

四、本公司對該擔保履行的決策程序

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對附屬公司貸款擔保總額為人民幣4,094,456,200元（含該擔保的金額），約佔本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淨資產的70.38%。由於本公司對外擔保總額（含該擔保的金額）超過最近一個會計年度合併會計報表淨資產的50%，按照本公司《公司章程》，該擔保需提交本公司股東大會上審議批准後方可作實。

承董事會命
董事長
劉玉軍

中國，天津
2019年9月16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由3名執行董事劉玉軍先生、王靜女士及牛波先生；3名非執行董事于中鵬先生、韓偉先生及司曉龍先生；及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邱曉峰先生、郭永清先生及王翔飛先生組成。